

苏州东冠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更正公告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5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上发布了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【2023-011】），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

由于工作人员疏忽，2023-011号公告中披露的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数据出现错误，原内容如下：

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8,367,200.79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,275,091.19元。

更正后的具体内容

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8,841,082.57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6,275,091.19元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修订外，其他内容保持不变，公司将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更正后）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东冠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6月8日